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16 年 1 月 25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http://www.cninfo.com.cn 上 披露了《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6-007,以下简称"《公告》")。 经事后审查,由于工作疏忽,《公告》内容出现错误,现更正如下:

更正前: 鉴于上述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, 为保证信息公平, 避免公司股价异 常波动,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,经公司申请,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1 月 18 日 开市起继续停牌。

更正后: 鉴于上述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,为保证信息公平,避免公司股价异 常波动,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,经公司申请,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1 月 25 日 开市起继续停牌。

除上述更正内容外,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。对于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 变,公司深表歉意,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特此公告

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1月25日

